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全國教師工會總聯合會 函

地址：10452臺北市中山區民權西路27號2樓

承辦人：楊上慧

電話：02-2585-7528分機310

傳真：02-2585-7559

電子信箱：nftu@nftu.org.tw



受文者：台中市教師職業工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10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全教總政字第104000045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04.09.11中國時報報導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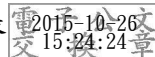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為中國時報本年9月11日報導退休制度，內容明顯錯誤，引發社會誤解，事後從未更正，有違媒體正確報導之原則，敬請貴委員會錄案處理，以導正媒體草率處理之惡劣行徑，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中國時報本年9月11日報導如附件，當日報導後引起其他媒體跟隨，並在網路上被一再傳播。
- 二、該報導中有關「本薪7萬，可月領14萬」完全與事實不符，公教人員均無人可達本薪7萬(最高為十二職等以上年功俸53075，教授年功薪53075)我國亦無月薪10萬，本薪7萬之公教人員，更重要的是「本薪(俸)x2的100%，需工作50年，在目前公務員任用、教師聘用均屬不可能。
- 三、以公教完全不可能之情況加以報導，致使閱讀者陷於錯誤認知，引發族群間矛盾，敬請貴委員會本於權責糾正該媒體，以正法治。

正本：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

副本：全教總會員工會、理事、監事、會員代表



理事長 張旭政



裝

訂



線